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25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 2025 年度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本年度公司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685,521,754.8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一般风险准备 22,853,129.38 元，加上年初合并未分配利润 10,431,331,439.31 元，减去已支付 2024 年度普通股股利 214,505,990.55 元，以及少数股东减资等因素冲减未分配利润 28,030,983.22 元，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11,851,463,090.98 元。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末公司总股本 2,860,079,8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5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 185,905,191.81 元，合并未分配利润尚余 11,665,557,899.17 元。2025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金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2025 年，公司未进行季度分红、半年报分红、特别分红，未发生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如本预案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185,905,191.81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11.03%。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85,905,191.81	214,505,990.55	400,411,182.3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5,521,754.82	1,572,434,477.25	2,103,017,289.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851,463,090.9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2,741,707.6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00,822,364.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86,991,173.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00,822,364.7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原因说明

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185,905,191.81元，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800,822,364.72元，占2023-2025年度年均净利润的44.81%，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5,521,754.82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85,905,191.81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兼顾投资者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

《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说明如下：

1、2025年，公司深化推进“算力×联接”战略，加强产品和解决方案创新，聚焦自主研发与生态构建，加快在智算和国产化领域全栈能力布局，研发投入49.53亿元；深化与海内外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强化供应链保障能力和高质量交付；紧抓国内外人工智能应用趋势，有序推进海外业务拓展，提升本地化一站式服务能力和品牌国际影响力。未来面向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加强战略投资，继续强化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创新能力和提升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盈利水平。考虑目前市场需求和公司资源投入，公司需要充足的运营资金支持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此外，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紫光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2024年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的方式完成了对控股子公司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30%股权的收购，支付交易价款21.43亿美元，增加了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及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2025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补充日常运营资金、开展战略投资及平衡资本结构等，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为股东创造长期的回报和投资价值。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利润分配决策提供便利。

4、公司将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提升盈利水平，增强投资者回报的能力；同时公司将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三）最近两个会计年度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金额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5、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财务报表项目合计金额分别为40,779.92万元和43,526.37万元，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42%和0.49%。

四、备查文件

- 1、2025 年度审计报告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